



精彩2024

——迎接全州两会

全州一审、二审案件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率均达100%。行政复议首选率、调解率、知晓率大幅提升。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率、报备率和规范率均达100%。全州政务服务评价满意度达100%。信用体系“双公示”数据覆盖24个行业部门，归集共享率达100%。

一年来，海西州司法局、德令哈市委宣传部等单位被司法部评

为全国“八五”普法中期表现突出单位，格尔木市司法局、都兰县司法局被中华全国人民调解员协会评为“全国组织宣传人民调解工作”表现突出集体，海西州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一名工作人员被授予“全国公共法律服务”先进个人荣誉称号，格尔木市服务保障和改善民生案例入选全国市县法治建设典型案例……

这些成绩和荣誉，是广大干部群众辛勤努力的结果，也是法治

政府建设路上的一个个生动缩影。

2024年，我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把法治政府建设作为依法治州的重点任务和主体工程，纵深推进各项工作，培育形成了具有海西特色的经验做法，推动全州经济社会实现高质量发展。

■ 本报记者 田格斯 通讯员 王婧娇

法治作笔 绘就幸福底色

——海西州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综述



以良法善治筑基铸魂

我州始终以法治政府建设赋能高质量发展，坚持党委统一领导、政府履行主体责任、系统规划布局、多元协同推进，形成法治政府建设强大合力。

州政府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坚持“第一议题”抓学习、“第一遵循”抓贯彻、“第一要件”抓落实，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摆在全州工作的重要位置。印发实施法治政府建设年度工作

要点，高标准、高质量谋划法治政府建设“路线图”“施工图”。全面开展州县两级党政主要负责人集中述法，充分发挥领导干部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示范带动作用。

有“良法”，方能有“善治”。我州聚焦时代课题、发展问题、治理难题，突出地方和民族特色，推动科学立法、民主立法、依法立法，也是我州推进法治政

府建设进程中的生动注脚。

按照年度立法需求，在深入调研论证基础上，提请州人大常委会审议《餐厨垃圾管理条例》，规范和构建具有海西地域特色的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，持续在生态环境保护上下功夫，全州市域治理现代化水平显著提高，以良法善治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。

不断完善依法决策机制，主动向社会公开州县两级政府重大行政决策项目目录，着力提升各级政府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水平。注重发挥“智慧外脑”在决策中的支持作用，全年法律顾问共参与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合法性审查6件，论证咨询32次，提供意见建议96条，有效增强政府决策的公信力和执行力。



以法治赋能优化营商环境

2024年，全州新增市场主体8258户，同比增长21.33%，全州实有各类市场主体59,905户，同比增长5.69%。

这一切，都离不开稳定、公平、透明、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。全州坚持企业和群众需求导向，发挥法治固根本、稳预期、利长远作用，不断激

发市场主体活力，为高质量发展提供不竭动力。

围绕更好服务市场主体，分类制定政务服务、法治环境、项目审批等专项方案和配套措施，政策合力效应充分显现，市场主体反响良好。推动政务服务由“线下跑”到“网上办”转变，

行政许可事项和公共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分别达92.85%、96.58%。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，破除市场准入隐性壁垒，推行“多证合一”“证照分离”等企业开办标准化规范化改革。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，加大独任审判、简易程序、小额诉讼适用

力度，民商事案件法定审理期限内结案率逐年提高。

同时，推动律师法律服务融入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各领域各环节，护航企业健康成长、行业良性发展、产业提质增效。共开展“法治体检”、助企暖企法律服务97次，法治讲座279场次。



以矛盾化解铸就和谐篇章

积极践行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贯彻“调解优先”工作理念，引导更多当事人通过调解方式解决行政争议，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作用，实现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有机统一。全州行政复议案件调解和解率达43.8%，超省定标准20个百分点。

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中的基础性作用，进一步健全人民调解、行政调解、司法调解有效衔接，专业调解、行业调解优势互补、资源共享工作机制，全州建立各类调解组织580个，织密城市、农牧区、企业、行业专业调解“四张网”建设，全领域防范化解矛盾风

险隐患。立足实际，打造“马背调解队”“刮碗子”“红石榴”等一批具有海西特色调解品牌，年内共排查各类矛盾纠纷18,439件，受理案件5559件，调解成功5553件，化解率达99.8%。

持续深化公共法律服务，海西州公共法律服务网累计访问量达

12.3万余人次，全州法律援助案件年内总量超1058件。持续提升全民法治素养，结合宪法宣传周、民法典宣传月等节点，开展法治宣传活动3000余场次，培育1700余名“法律明白人”，互联网成为普法创新发展最大增量，全年共发布、转载各类信息8000余篇。



以规范公正温暖民心

把握重点，整体谋划，全省率先出台《关于进一步深化明确综合行政执法若干制度的实施意见》，配套制定《综合行政执法案件移送制度》等11项工作制度，提升改革整体效能。梳理完成州、市（县）两级综合行政执法事项2152项，全州

92%的执法力量下沉至市（县）一级，基层执法力量不断加强。全州56名行政执法特邀监督员全程参与执法监督工作，推动行政权力依法而为、循法而行、于法有据。

以府院联动聚合力，建立《关于加强行政检察与行政执法监督衔接

的实施办法》，督促涉诉行政机关积极履行诉讼义务。充分发挥生态司法护航功能，有效落实“保护优先、修复为主”环境司法新理念，着力服务全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将“检护质量安全”专项工作纳入“检护民生”专项行动统筹推进，让

群众“安全感”更可持续。

法治政府建设只有进行时，没有完成时。我州将进一步压实工作责任，巩固工作成果，不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再上新台阶，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海西贡献法治力量。



■ 图 / 通讯员 王婧娇 提供